

长沙市轨道交通 1、2、3、4、5 号线、西环 线运营期 2024-2025 年度燃油采购项目

用户需求书

编制时间：2024 年 04 月

1. 需求清单

序号	物资名称	规格/型号/货号	参考品牌	详细参数	单位	需求数量 (预计)	备注
1	柴油	0#		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升	24826	1 号线
2	柴油	0#		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升	31294	2 号线
3	柴油	0#		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升	14060	3 号线
4	柴油	0#		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升	36336	4 号线
5	柴油	0#		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升	10712	5 号线
6	柴油	0#		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升	3600	西环线
7	汽油	92#		参考标准: GB17930-2013 92#	升	1835	1 号线
8	汽油	92#		参考标准: GB17930-2013 92#	升	8472	2 号线
9	汽油	92#		参考标准: GB17930-2013 92#	升	1755	4 号线
10	汽油	92#		参考标准: GB17930-2013 92#	升	264	5 号线
11	汽油	92#		参考标准:	升	50	西环线

				GB17930-2013 92#			
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

2. 交货时间和地点

2.1. 交货时间

本项目交货时间为2024年6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或本项目合同金额使用完毕，本合同自动终止。

按需供货，供应商应主动配合将成品油加注到指定车辆油箱或设备中。

2.2. 交货地点

供应商在长沙市雨花区、天心区、岳麓区、开福区、长沙县均设有加油站点。

3. 燃油通用技术要求

3.1. 技术要求

油品质量以国家现行标准为准，为国VIB 车用汽油（根据国家要求标准与规定调整）、国VI车用柴油（根据国家要求标准与规定调整）。

3.2. 主要物资技术参数

本表序号	需求清单序号	物资名称	技术参数	备注
1	1-6	柴油	0#, 参考标准: GB 19147-2016	
2	7-11	汽油	参考标准: GB17930-2013 92#	

4. 项目管理

供应商须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1名，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管理，全面协调跟进本项目各项工作的开展，中途不得随意换人，如发生更换需书面报备至运营公司后进行。

5. 项目实施要求

5.1. 根据采购人需求办理若干张加油卡，其中公务车:一车一卡，每辆车对应的加油卡（副卡）均设置“限车号”限制信息，所限车号与对应的车辆的车牌号码一致。车辆驾驶人员应严格按要求，持对应车号油卡加油，不得对其他车辆以及车辆油箱之外的其他容器加注油料，不得刷卡采购油站售卖部的任何商品。

5.2. 供应商加油员加油时，应逐一核对加油卡所记载信息，不一致的不予办理加油业务。

5.3. 供应商妥善保存高清电视监控的视频资料（保持期限应不少于 90 天），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5.4. 供应商每月初根据采购人各线路划分，提供上月各线路每张油卡的油料消费明细、消费金额、分配充值金额、账户余额、备用金余额等电子账单供采购人进行费用核算。

5.5. 严格遵守价格优惠承诺，在办理加油业务时，不得收取本合同规定以外的其他费用。

6. 验收要求

6.1. 质量验收：供应商承诺提供给采购人油料以国家现行标准为准，为国VIB车用汽油（根据国家要求标准与规定调整）、国VI车用柴油（根据国家要求标准与规定调整）。由供应商封存油样备查。

6.2. 检验方法：采取目测和简易测量的方法对货物的外观检验，对照合同或货物检测报告对产品进行检验。如有需要送检，采取送检的方法对货物进行二次检验，如检验不合格，供应商需对检验产生的费用进行支付，并承担采购人因此承受的损失。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检验方法。

7. 其他

7.1. 项目验收不合格或相关资质有效期过期的，且供应商在下一次提供加油服务前未整改到位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。

7.2. 供应商应保证全天候的合格柴油、汽油供应，包括紧急情况下的柴油、汽油供应。

7.3. 供应商应定期提供油品检测和加油设备计量检测报告，确保油品良好，计量准确。

7.4. 如市场资源发生变化，资源紧张时，供应商需将采购人列为用油优先保障单位，保证基本用油。